

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

新环函〔2018〕512号

关于拟公开挂牌出让地块环保意见的函

新会区司前镇人民政府：

转来的《关于征询拟公开挂牌出让地块环保要求意见的函》（司府函〔2018〕155号）收悉，经研究，我局意见如下：

1、该项目地块位于新会区司前镇石名村委会坪头山、白银坑（土名）、烂头山、罩山（土名），用地面积为120670平方米，土地用途为工业（高端装备制造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节能环保、新材料产业类型）用地，符合《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规划》（2011-2020）的要求。

2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和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的规定，拟建项目须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。项目选址以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为准，未经批准，不得开工建设。

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

2018年10月8日

